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

繪畫競賽活動簡章

一、目　　的：

為推動廉潔觀念從小向下扎根，使孩童吸收廉潔誠信觀念，並將廉潔意識深入學童心中，建立學童正確價值觀念，培養良好的公民品德，以達到誠信教育向下扎根之目標，特辦理本次繪畫競賽活動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政風處

三、徵選實施期程：

（一） 徵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0年10月31日止

（二） 決選日期：110年11月上旬(暫定)

（三） 得獎公布：110年11月下旬(暫定)

（共三組，各組選出特優一名、優選一名、佳作二名）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參賽對象限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，並就讀屏東縣公私立國民小學之學童。參賽組別分為以下三組別：

（一） 國小低年級組（一至二年級）。

（二） 國小中年級組（三至四年級）。

（三） 國小高年級組（五至六年級）。

五、徵件主題：

參賽學生請於報名網頁中觀賞「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-動物王國運動會品格教育推廣影片」後進行創作，凡與**廉潔品德推廣**相關之主題均可，主辦單位提供以下標語做為創意發想：

（一） 貪污如病毒，全民來掃除。

（二） 廉政百分百，貪瀆說bye bye。

（三） 大手牽小手，廉政向前走。

（四） 舉頭三尺有神明，貪污惡事不可行。

（五） 一時貪心，時時掛心

（六） 清廉顯大器，貪污眾人棄。

（七） 全民反貪腐，廉能好政府。

（八） 反貪不分你我他，廉能政府靠大家。

六、徵件規格：

作品一律使用橫式八開（27.3cm×39.0cm）圖畫紙單格創作，以彩色繪製（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均可）。

七、評審作業：

創意 25%，主題 25%，構圖 25%，美感 25%。

委請專業評選委員，就作品依評分標準評定後，統計總分，依總分高低決定得獎作品名次，惟評定分數未達水準時，得獎名額經評選委員決議得予以酌減。

九、獎　　勵：

各組分別選出：

（一）特優　1 名　禮券 3,000 元、獎狀一紙

（二）優選　1 名　禮券 2,000 元、獎狀一紙

（三）佳作　2 名　禮券 1,000 元、獎狀一紙

十、索取辦法：

（一）本案徵件簡章可至活動網站 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pingtungdraw/ 下載或洽 07-5561195 大隱整合行銷 邱先生或楊小姐。

（二）送件方式：郵寄，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5 點止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候。收件地點：高雄市左營區至聖路 163 號 5 樓之 1，郵遞區號(81357)，收件人（大隱整合行銷），信封請註明「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繪畫競賽-參加者姓名」）。

（三）內容如不符規定或繳交文件不完整者，不得參與評審。

（四）參賽文件概不退還。

（五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公佈之。

十一、其　　他：

凡經下列因素評估而喪失資格者，主辦單位有權禁止參賽。

（一）參賽者未能於規定日期前完成投件手續。

（二）作品規格不符競賽規則。

（三）參賽作品為抄襲或已授權經紀之上市與未上市之作品，若有涉及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，投件者應自行負法律上責任，概與本處無關。

（四）作品內不得出現設計者姓名或與作品無關之文字。

（五）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法律相關規定者。

（六）曾於公開徵件比賽獲獎之作品。

（七）不願接受本處安排之展出或放棄得獎獎項者。

（八）其他違反簡章情節重大者。

十二、備　　註：

（一）凡報名參賽者，視為認同本要點的各項內容及規定，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除依法律相關規定外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本要點之權利，主、承辦單位並得另行補充及隨時公布於活動網頁。

（二）參加本競賽活動，視為同意本簡章之相關規定。

（三）投件作品恕不予退還，請自行保留備份。

（四）得獎作品由主辦單位取得著作財產權之全部，得獎者於完成該著作時，經主辦單位同意取得使用權與再授權之權利，於每次使用均需徵得機關同意。

（五）本活動獎項以公告於本活動網站上的資料為準，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。

（六）隱私權限聲明：參加本活動填寫之所有資料，只限於本活動公告(通知)、新聞稿公佈、獎項寄送及主辦單位辦理相關宣傳活動之用。

（七）本活動舉辦期間，處於居家檢疫、居家隔離、自主健康管理期間，及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、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之預定參加頒獎典禮得獎者、貴賓、記者(含表演者、相關陪同者及工作人員)，均不得參加頒獎典禮。

（八）主辦單位將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，視疫情發展狀況來調整頒獎典禮。

（九）本活動如遇有不可抗拒之因素或特殊情事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改相關內容及要點之權利，並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。

（十）活動網址：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pingtungdraw/

凡參賽學生可獲贈宣導品一份，為避免群聚感染，統一於活動結束後，將宣導品送至學校，請學校轉交給參賽學生。

活動網址 QR Code

附件一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3">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繪畫競賽活動報名表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作品名稱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參加組別：
□國小低年級組（一至二年級）。
□國小中年級組（三至四年級）。
□國小高年級組（五至六年級）</td></tr>
<tr><td>姓名：</td><td>性別：□男　□女</td><td>生日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家長行動電話：</td><td colspan="2">就讀學校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住址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法定代理人著作權同意書
本人協助未成年人參加「屏東縣政府廉潔小樹苗繪畫競賽活動」，同意並保證以下聲明屬實，若有違反情事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一、本人保證參選作品屬原創，未曾發表，且無抄襲仿冒情事。
二、本人保證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並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。
三、本人設計之作品，依規定得行使公開發表、公開展示之權利，且不需支付任何費用，並同意屏東縣政府使用相關文字圖案有全部權利。
四、所有參賽作品資料概不退還。

立同意書法定代理人：　　（簽名或蓋章）

110 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